

证券代码：300180

证券简称：华峰超纤

公告编号：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田轩	独立董事	因有公务与会议时间冲突	谭建英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761,060,155.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峰超纤	股票代码	30018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鸣	符娟	
办公地址	上海市金山区亭卫南路 888 号	上海市金山区亭卫南路 888 号	
传真	021-57245968	021-57245968	
电话	021-57243140	021-57243140	
电子信箱	chengming2003@126.com	fu.juan@huafen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概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超纤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超纤材料是在充分剖析天然皮革微观结构的基础上经过一系列加工工艺制造而成的新型材料，在外观、结构和性能上与天然皮革相似，在机械强度、耐化学系、质量均一性、自动化剪裁加工适应性等方面更优于天然皮革，被广泛应用于制鞋、箱包、沙发、汽车内饰、服装用革等领域，具有广阔的市场应用前景。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未发生变化。

（二）威富通的业务概要

威富通成立于2006年，定位于移动支付领域的软件技术服务商及增值业务提供商，向银行、第三方支付公司、商户等移动支付行业的主要参与方提供技术加营销的一站式行业解决方案。威富通在移动支付领域的业务开展较早，是微信支付的首批签约受理机构、支付宝首批签约ISV合作伙伴、京东钱包签约支付合作伙伴、QQ钱包首批签约受理机构等，威富通的主要业务包括：（1）移动支付技术服务：主要为第三方移动支付平台、银行、终端商户等提供技术支持、账单结算等服务，并按照终端商户实际发生的交易资金及签约费率收取相应的服务费用。（2）技术开发服务：主要根据客户需求而开发软件系统并收取技术开发服务费用。（3）销售分润业务：主要为部分客户开发并运营特定系统而根据该系统的流水或者交易次数收取费用；（4）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广告平台业务和流量充值业务等。

“断直连”政策带来了整个支付行业的调整，也使威富通的业绩大受影响，但威富通一直积极进行业务转型，以适应新的政策环境。威富通谋求与银联的深度合作，进一步拓宽市场，打造新的盈利增长点，同时针对商户细分行业提供深度运营和行业解决方案，并积极拓展海外业务。未来威富通将进一步围绕数字化、线上化和场景化的需求，为金融机构和大型企业提供更多的创新产品与服务，协助客户打造开放的数字化金融服务生态链。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3,219,104,576.06	3,240,344,131.19	-0.66%	3,065,127,058.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3,895,415.12	158,368,065.45	-405.55%	295,421,303.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5,596,541.31	176,384,560.07	-403.65%	189,781,13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501,423.18	757,759,238.65	-17.19%	108,670,811.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90	-131.11%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90	-131.11%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48%	3.05%	-12.53%	5.92%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8,055,027,726.26	8,390,052,812.23	-3.99%	7,539,574,49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80,381,015.86	5,248,029,344.33	-3.19%	5,129,389,055.4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58,706,377.14	630,200,071.47	1,002,339,200.98	1,124,266,891.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228,472.17	18,891,418.04	111,198,337.24	-642,213,64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701,860.93	10,407,622.09	87,025,982.56	-694,879,091.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158,023.11	228,994,994.54	161,454,471.68	160,403,468.1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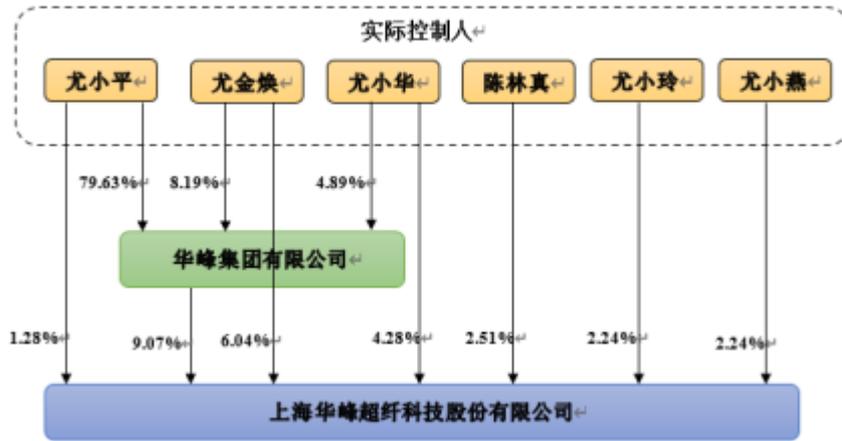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4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9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峰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07%	159,655,893	0			
尤金焕	境内自然人	6.04%	106,324,031	79,228,125			
鲜丹	境内自然人	5.63%	99,066,455	95,246,082	质押		41,230,000
尤小华	境内自然人	4.28%	75,411,932	56,193,750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5%	57,306,590	57,306,590			
瑞士嘉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	49,515,064	0			
陈林真	境内自然人	2.51%	44,160,140	32,906,250			
尤小玲	境内自然人	2.24%	39,404,433	29,362,500			
尤小燕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	39,404,433	29,362,500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2.20%	38,772,5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第一大股东华峰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尤小平及其直系亲属尤金焕、尤小华、尤小燕、尤小玲、陈林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一致行动人。</p> <p>2020年12月28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鲜丹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6%（含本数）给私募基金产品——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12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该基金最终受益人为鲜丹先生及其家庭成员），同时鲜丹先生与该支私募基金产品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鲜丹先生与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12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详见《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及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p> <p>2021年4月6日，公司一致行动人（尤小平及其直系亲属尤金焕、尤小华、尤小燕、尤小玲、陈林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327,205,309股表决权委托给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华峰集团有限公司受托公司一致行动人本次表决委托后，参照相关规范性文件关于“一致行动人”的定义，在签署本次《表决权委托协议》之后，尤小平及尤金焕、尤小华、尤小燕、尤小玲、陈林真等6人与华峰集团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p>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超细纤维合成革	350,413,088.26	313,048,297.24	10.66%	5.41%	-2.62%	7.37%
超细纤维底坯	1,891,473,199.49	1,419,942,620.62	24.93%	-9.17%	-9.75%	0.49%
绒面革	316,264,867.47	237,094,491.61	25.03%	-11.33%	-0.99%	-7.83%
软件服务费	475,818,986.13	296,739,318.33	37.64%	98.05%	452.13%	-39.9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子公司威富通2020年的业绩低于前次评估的预期，公司期末聘请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认为威富通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经测试，公司收购威富通形成的商誉本期发生减值751,638,465.98元，造成了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出现了亏损。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6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与深圳市必游旅游咨询有限公司、四川仁和联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四川威富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本公司认购并持有四川威富通51%的股权。公司从四川威富通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2、2020年7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与福州汇通富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建创泰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福建威富通，注册资本1,000万元。本公司认购并持有福建威富通51%的股权。公司从福建威富通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3、2020年8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计划设立长沙威富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本公司认购并持有长沙威富通100%的股权。公司从长沙威富通设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4、2020年7月30日，公司与UnionPass Limited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以港币1.00元的价格转让跨境通100%的股权。根据该协议约定，跨境通于2020年7月30日完成工商变更，自2020年8月起不再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

5、2020年9月27日，购买深圳市世明科技有限公司75%股权。公司从深圳世明工商变更完成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